

内蒙古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事件公告

昨日，通过中央媒体获知，我公司全资企业内蒙古生物药品厂（以下简称生物药品厂）由于管理不严，个别销售人员擅自将用于临床实验的中试产品在市场上销售，经农业部查实，做出吊销生物药品厂兽药生产许可证的决定。

生物药品厂是金宇集团的核心生产企业，是国家农业部定点生产兽用生物制品的厂家之一，是自治区唯一一家生产兽用生物药品和畜禽疫苗的企业，现拥有第一个通过农业部认证的强毒灭活苗 GMP 标准车间，拥有亚洲最大的通过农业部认证的 100 亿羽份的冻干弱毒活疫苗的 GMP 标准车间，和年产 10 亿毫升牛 FMD 疫苗及与其相配套的动物检验室。生产牛、羊、猪、禽、兔、犬六大类、六十多个品种、一百多个规格的疫苗产品。近年来，为我国动物防疫事业做出了重大贡献。

此次事件系个别销售人员违法行为，对生物药品厂造成非常严重的后果。生物药品厂做为金宇集团的全资企业，占集团主营业务收入的 1/2 以上，对该厂的处罚决定将会对公司造成巨大影响，目前尚无法估计对今后经营业绩的影响程度。

事件发生后，公司高度重视，诚恳接受处罚，公司内部专门成立小组积极配合有关部门的调查，尽快查清原因，严肃查处相关责任人员。公司已经将进展情况向农业部、自治区和呼市两级政府进行了专门汇报。目前，公司方面正在积极采取措施，深刻总结自身管理上的漏洞，汲取教训、认真整改，妥善处理危机，争取早日恢复生产，尽量减少损失。公司将对此事件的进展情况进行持续信息披露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内蒙古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〇五年十一月十日